太仓这座园林蛮有名，康熙皇帝也想来看看——

乐郊园里芍药香

□凌微年

建筑大师童寯先生在《江南园林志》中写到："吾国凡有富宦大贾文人之地，殆皆私家园林之所荟萃，而其多半精华，实聚于江南一隅。""南宋以来，园林之盛，首推四州，即湖、杭、苏、扬也。明更有金陵、太仓。"诚哉斯言！元代太仓开辟海运，经济迅速崛起，造园活动渐成气候。时至明清，太仓人文荟萃，士大夫辈出，垒石造园蔚然成风，明确记载的就多达七十余座，有"园林之盛甲于东南"之誉。其中娄东画派领袖王时敏营建的乐郊园可谓名噪一时，以至于康熙皇帝也想来看看，可惜今已荡然无存。

乐郊园坐落于太仓东门外半里多的半泾河畔的清旷之地，从清代《太仓园林分布图》所示的位置看，大约在今半泾路的税务局大楼一带。乐郊园最初名东畴，后又名东园、东皋、东冈，原来是大明首辅王锡爵种芍药处，广达数十亩，旁边有几间破旧的老屋子。到了王锡爵的孙子王时敏手里，才被倾力打造成了一座闻名遐迩的园林。

王氏家族两代单传，王锡爵的独子王衡，也就是王时敏的父亲，榜眼及第，后为著名戏剧家，但死得比较早，因病去世时才47岁。王锡爵"喘喘肠断"，从此"精神日落"，第二年也病逝于太仓。这样，王时敏接连遭受父丧、祖父丧的打击，不得不独自一人支撑起王氏大家族的门户，但同时也继承了庞大的家业，并在23岁时以荫为官，后官至太常寺卿，人称"王奉常""太常公"。王时敏做的是闲官，经常奉命宦游各地，饱览河山，即所谓"持节衔命，足迹几半天下"。由于王时敏是过敏体质，吃尽水土不服之苦，瘦得"仅存皮骨"，到崇祯末年，明王朝岌岌可危，王时敏身心俱疲，加上做官意愿本来就不强，就在49岁那年，也就是崇祯十三年（1640）辞官回到了太仓，潜心作画，开创了影响巨大的"娄东画派"。

王时敏喜欢闲适的田园生活，一开始有个小心思，打算将"芍药园稍拓花畦隙地，除棘诛茅，作暂息尘鞅之计"，也就是稍微整修一下，除除草，插个篱笆，偶尔来此安静之所，避避尘嚣。恰巧造园名家张南垣（松江人）在明万历四十七年（1619）来到太仓，见了王时敏后两人相谈甚欢，决定搞个大工程。作为第一流画家的王时敏自然有着自己的审美主张，所以"先以己意构造亭台，累山植木"，但又为张南垣"巧艺直夺天工"所折服，用他自己的话说"时正年少，肠肥脑满，未遑长虑"，经不住张南垣的怂恿，"不惜倾囊听之"。第二年全面动工，"尽废昔构，别出心裁"，采用了土石相间的做法，堆砌出平缓而有凹凸起伏的地势，"穿池种树，标峰置岭""独得真趣"。历时十多年，经过四次大的修改，"费以累万"，至崇祯七年（1634），终于在祖父王锡爵留下的东园地基上建成了一座江南地区首屈一指的新园林。

"逝将去女，适彼乐郊。乐郊乐郊，谁之永号？"新园名"乐郊园"，想必是寄托了王时敏的愿景，这里将是自己和整个家族的一方乐土。"嶝道盘纡，广池澹滟，周遮竹树蓊郁，浑然天成。而凉堂邃阁，位置随宜，卉木轩窗，参错掩映，颇极林壑台榭之美。"寥寥数笔，王时敏勾勒了乐郊园的一幅美景图，喜悦之情跃然纸上。王时敏性格内敛，不事张扬，但也会在花时节令邀请友朋观赏荷花、芍药、梅花，纳凉、宴赏、雅集。大诗人吴梅村、陈子龙、江南大儒陆世仪、《五人墓碑记》作者张溥、与张溥齐名的张采、"太仓四先生"之一的陈瑚……他们都曾多次踏足乐郊园，留下了吟咏乐郊园的诗篇。引人注目的是太仓知州白登明亦为乐郊园的常客，他在顺治十年（1653）到任，政绩斐然，口碑卓越，是《清史稿·循吏传》的开篇传主。白登明蒙冤被劾罢官之际，太仓绅民"阻道掩咽"送别，而王时敏则不避嫌疑，"复邀"这位即将黯然离职的知州来乐郊园观赏芍药，"依韵奉酬"，隐晦地抒发了自己的情感："年年藻野烂群花，不似今年花更奢。倚槛香随风瞥至，钩帘色映日初斜。园中蜂蝶香千界，野外桑麻遍万家。未忍将离轻折赠，喜看云影护晴霞。"

沈士充《郊园十二景图》之凉心堂

乐郊园闻名于大江南北，甚至连康熙皇帝也听说了。康熙四十六年（1707），康熙皇帝第六次南巡，到了苏州，旨意取道太仓，临幸乐郊园。王时敏的第八子、刑部尚书王掞扈从在旁，赶忙面奏说水浅不方便行船，康熙皇帝因此作罢，与乐郊园失之交臂。王掞为什么要刻意阻拦康熙皇帝的太仓之行呢？实在是事出有因。经历了明清易代的大变局，号称太仓第一簪缨世家的王时敏家族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又撞上了"奏销案"的枪口，财富大缩水，据说一度过起了"二日荤，一日素"的苦日子，竟然会为儿子王掞北上会试的盘缠发愁。清军兵临太仓城下时，为了自保，王时敏选择做了新王朝的顺民。顺治三年（1646），55岁的王时敏对晚年人生做了重要谋划。春，析产诸子，各授田2500亩，房租180金。秋，开始在太仓城西十二里的归村营建西田，筑"农庆堂"作为居所。到顺治七年（1650），西田全部落成，从此王时敏过起了田园隐居生活，自言："我投老村坞经年不入城市，岂非至乐？"这样，"乐郊泉石花时偶一游赏，不免三径就荒之叹矣！"顺治八年（1651），王时敏把乐郊园一分为四，分授诸儿，令其各自管领，从他的《乐郊园分业记》可以看出，此时的乐郊园已无乐可言，弥漫着凄凉的氛围："朱栏丛曲，惟听呼鹰；碧沼清漪，只供饮马""抚今追往，惨目伤心""一时求售，固已甚难，每岁输粮，亦复不易""名园宅第，皆同逆旅"。至清道光年间，仍然有人吟咏乐郊园，但笔下尽是"废园""旧址"，字里行间是"不尽沧桑感"。民国年间，有王时敏的后代在荒圃中结茅草屋两间，垦荒种菜自给，乐郊名园仅存湖沼数口、土山几叠而已，太仓杨克斋先生诗云："了无芍药色，只有菜花黄。"

最后，还是让我们从衰败的乐郊园的叙述中回到全盛期的乐郊园吧。清初诗文大家严虞惇（常熟人）有《东园记》，对乐郊园作了立体式、全方位的详尽介绍："东园者何？吾师太原公之别墅也。园中有山焉，盘基数十亩，高与之称，层峦叠岭，奇峰峭壁，若天作而地呈之，忘其为人力也。环之以水，蓄者为沼，歧者为渚，矣者为涧，流者为渠，渟泓渺弥，极望无际，吴山之佳山水，弗过也。外为崇冈，若拱若卫，东迤而北连，延其西曰'东冈之坡'，园之胜所从始也。缭以长堤，曰'香绿步'，自陂而东，度'梅花廊'，有楼岿然，向背皆水，山当其面，朝霞夕晖，爽气相接，凭栏眺远，万象鲜霁，名之曰'揖山'，其台曰'春晓'。循水而东，历长廊，折而南，度'宛转桥'，其东南为'剪鉴亭'，澄波净绿，天光云影，鉴湖在数百里外，若剪而置诸几席，空明荡漾……园距城之东一里而近，夹道榆柳，古松长杉，隍池绕其北，平畴豁其南，遥村远浦，东西围合，山峙水中，水周山外，楼台亭阁，宛在水中央。大约山居园之一，水居园之九，竹石草木居园之六七。奇情旷观，逸景遐趣，昏旦变候，四时夺目。吴中之山水，兹园悉擅其胜矣。"

另外，王时敏与董其昌亦师亦友，且为儿女亲家，而松江派画家沈士充常为董其昌代笔，故王时敏与沈士充彼此熟悉，就邀请他来到乐郊园作画。沈士充为后世留下了《郊园十二景图》（现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也就是12帧乐郊园的实景写生图册，分别为：雪斋、秾阁、霞外（阁）、就花亭、浣香榭、藻野堂、晴绮楼、竹屋、扫花庵、凉心堂、飘影阁和田舍。太仓状元毕沅为沈士充的《郊园十二景图》题写了12首诗。如《春晓台》："艳阳回霁景，百物总关情。秋千人影外，柳暗有莺声。"《浣香泾》："幽香淡不流，流荡会心写。空谷雨声喧，洪泉满阶下。"

读毕沅等人的诗，赏沈士充的画，似乎一幅唯美而宁静的乐郊园美景徐徐在眼前展示。然而，从园居宴游之乐到隐居黍离之悲的嬗递，不过匆匆数十年，时间真的可以改变许多。

秋色浓了

□熊倩

江南城市的秋色是不易察觉的，需得细细寻觅。夏季若停留得太长，秋色不免就出场得晚一点。但秋是永不被混淆的——这明朗飒爽的闪闪发光季。它融入清黄的秋叶中，它浸在银白的秋风中，它染进绚丽的花叶中，它隐于小区绿化带、公园里、马路边、小桥流水处，直到你来探寻。

已至深秋，秋味如酒，色浓醉人。秋的色彩从四面八方奔赴而来，个个都活蹦乱跳。红的红得热烈，绿的绿得苍郁，蓝的蓝得澄澈，白的白得纯净，黄的黄得亮眼，就连人们的吃食也色彩丰富起来。生活，在升腾的缕缕炊烟中愈过愈繁盛。

搬一把躺椅到阳台，埋进柔软的沙发，带着享受往窗外望去，秋天的大自然展开一片绚烂的景象。阳光像白瓷般耀眼，洒在繁忙的城市角落。

沿着小区的绿化带望去，能看见大片黄透的小草，顶着暮年的弱体，慢悠悠在秋风中摇晃。再走几步，一株绿油油笨乎乎的桂花树，缀满了细碎的小花，星子般闪烁在你的眼眸。它们是有呼吸的，它们的呼吸是透明的，倾吐着秋日的香。

走出小区，秋色仍不十分显眼。倘若你粗枝大叶，即使在路上被落叶击中，也见不到秋天。你要去慢慢发现：人行道旁、公园里、堤岸边。菊花开了，梧桐叶黄了，银杏叶落了。一只橘猫蹲守在木叶堆叠的金毯上，把自己团成圆滚滚的球。夕照艳如蜜橙，将一切怀抱起来，慈祥得如一位温柔的母亲。双脚踩上去，欻欻的声响划破黄昏的静寂。伸手触摸，胖橘细软的毛发摩挲着你的掌心，疲惫的心，瞬间止息。

走累了就觅一处餐厅，把秋色揽入胃中。点一份金灿灿的蟹黄面，入座等待。评弹在古色古香的面店里循环播放，身着旗袍的服务员端着一个棕色木制食盘走来。摆盘精致，色泽鲜亮，正中是一个白底蓝边的大瓷碗，盛放着雪白的面条。左边是一大碗金黄冒着油的蟹黄，右边盛放着当地人爱吃的罗氏大头虾，头极大、肉极鲜，另搭四碟小食。

就这样，你放开胃口，吸溜吸溜嗦起来，蟹肉的鲜甜包裹着油滋滋的蟹黄，一同和韧爽劲道的面条滑入口中，满齿留香。吃一筷子蟹黄面，啜一口温热的红糖姜茶。饭后，来一块粉粉糯糯的桂花糖藕，秋日独有的食色全入了身体。

最惬意的是在秋日的夜晚，漫无目的地走着。桥头，人们偶尔看看月，偶尔静静地凝视着湖面。许多游人被西园寺外黄灿灿的银杏树吸引，摸摸衣兜，掏出手机，驻足拍摄。夜色登临，周遭的色彩越来越浓。火红的柿子，黄澄澄的柑橘整齐躺在水果摊上。你买回它们，轻轻一掐，丰满的柑子就淌出了金色汁液。秋味正好，怎能不叫人欢喜？

秋是个绚烂的季节，而最醒目，最让人记忆深刻的是黄色。秋叶黄，点染了山林的静寂；醉蟹黄，丰富了异乡人的味蕾；稻谷黄，充盈了农人的心田；金桂香，浸润了秋日的诗心。

作家刘亮程说："一个早晨你看见路旁的树绿了，一个早晨叶子黄落。又一个早晨你没有抬头——你感到季节的分量了。"那些寻常的日子，如萧萧木叶飘然逝去。此刻，街灯亮起，城市渐渐入睡。秋色浓了，生命的绚烂尽显无余。

那些年一起爬过的山

□韩晓玲

痴迷于一件事情的体验，就像"中毒"，根本停不下来，爬山徒步于我恐怕就是如此。我曾不止一次地写过爬山主题的文字，又逢一年中秋高气爽，适合登高远眺的日子，让我又一次有了再写这个主题的冲动。

加入户外群之后，只要加入单日线小群，在集合点上车，目的地下车，甚至有时候都不用操心是去爬哪座山。其实那已经不重要了，反正都是翻山越岭，虐身虐心之后，涤荡一番心灵。有的驴友会记录路线图，最后形成一个"雄鹰"线，或者"腾龙"线之类的以示留念。我只热衷于埋头赶路，或脚下生风轻盈快捷，或遭遇瓶颈感觉疲累。前些年刚开始爬山徒步阶段，我体会到的更多的是与大自然亲密接触的那种无拘无束的快感，直到有一次酷暑拉练，才让我发掘到我真正热爱爬山的另一个缘由。

那是在酷暑七月，带儿子一起去爬常熟虞山，几位素不相识但有共同爱好的驴友自行拼车前往，不问姓名和职业，只是以网名相称，甚至一日线之后各奔东西，都不记得对方的网名。只是一起结伴前行，纯粹如头顶湛蓝无云的天空一般。那是我第一次带儿子在七月爬山，考虑不周，只想着轻装简行，以为带了两大瓶水就足够了。结果还不到路程的三分之一，水就已经喝光了，沿途都是野路，一时也找不到补给。然而，身边的驴友总是及时地从包里拿出水或者运动饮料，递给我们。我又惭愧又感激地说："以后爬山就跟定你们了。"但其实谁又会背负超过自己需求的补给呢，是善良使然，让他们在别人需要帮助的时候毫不犹豫地伸出援手。他们爬山，从不在山上留下一点点垃圾，我还专门参加了他们的公益净山活动——捡了满满几大袋的垃圾下山。

快到山下的时候，我和儿子已经接受了好多瓶补给——不用自己背负，却总能在需要的时候被投喂，一路享受着"雪中送炭"的幸福。来到大石头旁的一个歇脚点，有一位驴友从包里变戏法似的拿出一个大冰袋，冰袋里竟然是一个大西瓜。切开，新鲜欲滴，众人在旅途的最后时刻分食，那真的是我这辈子吃到的最好吃的西瓜——他竟然把这么大的西瓜背了一路，翻山越岭，最后献与众人，这已经超出我对"可为小善"的理解范畴，简直有一种奉献自我，润泽众人的风范了。

惭愧的是，我很难记全他们的网名了，但是，那一次徒步的经历却刻骨铭心地沉淀在我的脑海里。我似乎明白了，爬山除了能领略大自然的美丽，更吸引我的，其实是人与人之间的纯粹至善。

回想起八年前川藏线上的自驾经历，在路上遇到的，大概率是一个能给你补给的姐妹，可以帮你脱困的兄弟。沿途所见，但凡有人遇到困难，路过的司机一般都不会袖手旁观。所见多是齐心协力、共渡难关。这大概就是众人迷恋川藏线的一大原因吧——除了那条线路上迷人的风景，更是那条线路上的人。

枣儿香，母爱浓

□金心

晨光熹微中，沿堤岸甬道悠然前行，风儿逶迤，鸟鸣啁啾。蓦然回眸，隔着铁栅栏竟看到一家庭院里，碗口粗的枣树上密密匝匝缀满了圆溜溜的枣儿。青绿的、鹅黄的、红绿相间的，像一群欢笑嬉戏的顽童，挨挨挤挤在枝丫间，你推我搡着荡秋千。阳光一洒，那光溜溜的表皮莹莹发亮，凝望间味蕾上便有一丝香甜袭来。这小蜜果如一粒岁月的"芯片"，给我的心间储满了香甜和浓浓母爱。

幼时，家乡的庭院就有一棵小枣树。我时常学着大人为庄稼施肥浇地的样子，握着小铲儿将鸡粪埋入它的根旁。记得那个极寒的冬日，外面滴水成冰，连屋檐下都挂着冰溜子。我的小枣树在凌冽寒风里枝摇干抖，我从屋角拎起一块破棉絮裹缠在它的细干上，还端着一瓢热水浇于树下。母亲笑着道："好娃哩，可不敢把树给爱死了。"

冬去春来，当嫩叶间长出一粒粒小黄花，蜂喧蝶舞间，我的心儿也如花绽放，常拎个小蒲团，与小伙伴盘腿坐于树下欢快地抓籽玩。最喜看那枣花坠落之时，枝叶间挂出的一串串小青蛋。我时常踮着脚尖扬起脸儿，如数天上的星辰般，颠三倒四地来回"点兵点将"，那时大概就是我认数的启蒙之时。

家乡盛产一种肉厚核小，入口甜脆的马蔺枣。幼时跟随母亲走亲戚，席间喝上一口用马蔺枣烹制的"枣儿沫糊"，那滑润爽口之味，真是从舌尖香入肺腑。

17岁那个祸从天降的疾风骤雨之年，经历了第二次脊椎骨大手术，背部伤口处撕心的疼痛，常让我冷汗涔涔。麻木而无法动弹的双腿，牵连身体所有器官都似浸泡在苦水中，我食不甘味又体虚神恍。父亲从集市购来一箩筐红艳亮泽的马蔺枣，母亲随即撸起袖子做我最贪恋的"枣儿抹糊"：先将枣儿去核煮熟，用木缒捣成枣泥状；再将赤豆熬至汤红豆烂，淋入调好的面糊，加入枣泥。少顷，袅袅豆香裹着浓郁枣香弥漫开来，入口满满的母亲的味道，我一时情难自禁泪盈满眶。有双亲疼爱的日子，再苦都能品出甘甜。

二十多年前我剖腹产生下儿子，可因失血过多，血红蛋白降至极低，连续输入几袋血后依然不见好转。听一位老中医说红枣能养血补气，那时父亲已撒手人寰，母亲竟用她极少的遗属补贴，给我买了两大箱色红味醇，价格昂贵的陕北极品大红枣。那段日子，她连蒸带煮，让我餐餐不离枣。那时身体羸弱的母亲，已患了严重冠心病，行走都艰难，可她还是隔三差五就做我最爱喝的"枣儿沫糊"。

一年后，当儿子开始蹒跚学步时，我的血红蛋白竟恢复到正常。可让人料想不到的是，母亲却因脑溢血永远地离开了我们。

又是一年"秋来红枣压枝繁"的收获季，那甜滋滋的枣香里，凝满了浓稠母爱与酽酽乡愁。当往事在心间波翻浪涌，一股亲情的暖流让我泪湿眼眶。枣儿香里，母爱浓。

墨妙亭

投稿邮箱：603468841@qq.com